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4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董事宋斌先生、高运奎先生、隋延波先生、王平先生、杨玉清先生、宫国伟先生现场参加了会议，董事宋希亮先生、杨依见先生、梁仕念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宋斌先生召集并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。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19】16号）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